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兴宁区税务局物业管理服务（GXNNZC2022-C3-1-48-XYGC）更正公告（一）

一、项目基本情况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GXNNZC2022-C3-1-48-XYGC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兴宁区税务局物业管理服务

首次公告日期：2022年12月23日

二、更正信息

更正事项：采购公告 采购文件 采购结果

更正内容：对原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 评审方法及标准”……二、评审方法……（三）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3.履约能力（满分40分）的内容作如下更改：

| 序号 | 评审因素 | 原文内容 | 现更改后内容 |
|----|------|---|--|
| 1 | 信誉 | 信誉（满分13分） | 信誉（满分11分） |
| 2 | 信誉 | （1）2019年1月1日至今，供应商所承接的同类物业管理服务项目（非住宅项目的物业管理服务项目）在服务期限内，获得市级及以上行政部门颁发的荣誉（或奖项）的，每有1个项目得1分，满分5分；在以上获奖项目中同时获得省、市级两级行政部门颁发的荣誉（或奖项）的加2分，满分2分；本项满分7分（以颁发时间为准；同一项目不同时期获得的、不同类型的可重复计分。提供奖牌（证书）或相关单位的网上公示文件、项目服务合同复印件等相关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 （1）2019年1月1日至今，供应商所承接的同类物业管理服务项目（非住宅项目的物业管理服务项目）在服务期限内，获得行政部门颁发的荣誉（或奖项）的，每有1个项目得1分，满分5分；（以颁发时间为准；同一项目不同时期获得的、不同类型的可重复计分。提供奖牌（证书）或相关单位的网上公示文件、项目服务合同复印件等相关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
| 3 | 信誉 | （2）供应商获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企业诚信管理体系认证、物业服务五星级认证、取得注册地应急管理局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备案、具有有害生物防制服务专业能力评价证书（甲级）的，每提供1项得1分，满分6分（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 （2）供应商获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企业诚信管理体系认证、物业服务星级认证、取得注册地应急管理局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备案、具有有害生物防制服务专业能力评价证书的，每提供1项得1分，满分6分（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

| | | | |
|----|-------|---|---|
| 4 | 人员配备分 | (1) 拟投入项目经理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文化, 为中共党员且获得过党组织颁发的个人荣誉奖项、持中级职称证书和中级物业管理师证书得 4 分, 满分 4 分。 | (1) 拟投入项目经理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文化, 持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和中级或以上物业管理师证书得 4 分, 满分 4 分。 |
| 5 | 人员配备分 | (2) 拟投入综合服务人员(班长)持有建(构)筑物消防员五级证书和中级保安员证书、环境清洁维护作业证书和有害生物防制工程师(高级)证书得 3 分, 满分 3 分。 | (2) 拟投入综合服务人员(班长)持有建(构)筑物消防员证书和保安员证书、环境清洁维护作业证书和有害生物防制工程师证书得 3 分, 满分 3 分。 |
| 6 | 人员配备分 | (3) 拟投入物业管理员持有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岗位培训合格证书(物业管理从业人员)和清洁管理师(初级)、全国物业管理企业经理岗位证书和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证书得 3 分, 满分 3 分。 | (3) 拟投入物业管理员持有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岗位培训合格证书(物业管理从业人员)和清洁管理师、全国物业管理企业经理岗位证书和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证书得 3 分, 满分 3 分。 |
| 7 | 人员配备分 | (4) 拟投入管理员兼会务服务员建(构)筑物消防员三级证书和全国物业管理企业经理岗位证书, 每提供 1 人得 1 分, 满分 2 分。 | (4) 拟投入管理员兼会务服务员建(构)筑物消防员证书和全国物业管理企业经理岗位证书, 每提供 1 人得 1 分, 满分 2 分。 |
| 8 | 人员配备分 | (5) 绿化人员持环境清洁维护服务岗位证书和花卉园艺工(高级)证书的得 1 分, 满分 1 分。 | (5) 绿化人员持环境清洁维护服务岗位证书和花卉园艺工证书的得 1 分, 满分 1 分。 |
| 9 | 人员配备分 | (8) 拟投入工程技术人员持中级职称证书和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书、安防系统工程师(高级)证书和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岗位培训(物业管理从业人员)证书得 3 分, 满分 3 分。 | (8) 拟投入工程技术人员持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和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书、安防系统工程师证书和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岗位培训(物业管理从业人员)证书得 3 分, 满分 3 分。 |
| 10 | 业绩分 | 业绩分(满分 5 分) | 业绩分(满分 7 分) |
| 11 | 业绩分 | 供应商 2019 年以来承接的办公楼物业服务项目, 每提供 1 个项目得 1 分, 满分 5 分(提供合同或中标/成交证明文件复印件, 不提供不得分)。 | 供应商 2019 年以来承接的办公楼物业服务项目, 每提供 1 个项目得 1 分, 满分 7 分(提供合同或中标/成交证明文件复印件, 不提供不得分)。 |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涉及以上更正内容的作相应更正, 其他内容不变。

更正日期: 2022 年 12 月 26 日

三、其他补充事宜

公告媒体: 本竞争性磋商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网南宁频道 (<http://guangxi.chinatax.gov.cn/nanning/>)、采购代理机构网站 (<http://www.gxxyzx.com/>) 上发布。

四、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兴宁区税务局

地址：南宁市济南路 120 号

联系方式：涂利萍，0771-263780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信永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中柬路 9 号利海·亚洲国际 4 号楼领峰 A 座 610 室

联系方式：黄弋珊、文雅，0771-5783329

五、附件

无。

广西信永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12 月 26 日